2020年度

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_Toc15396599)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_Toc15396600)

[二、机构设置](#_Toc15396601) 4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_Toc1539660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_Toc1539660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_Toc153966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_Toc153966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1539660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_Toc1539661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_Toc15396611)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2](#_Toc1539661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_Toc153966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_Toc15396613)

[第四部分 附件 21](#_Toc15396614)

[附件1 21](#_Toc15396615)

[第五部分 附表 25](#_Toc153966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_Toc15396619)

二、[收入决算表 25](#_Toc15396620)

三、[支出决算表 25](#_Toc153966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_Toc1539662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_Toc153966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5](#_Toc1539662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_Toc1539662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_Toc15396626)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机构组成

资阳市雁江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是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机构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和上级有关社会保险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全区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参保扩面工作。负责全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待遇的计算发放工作。负责全区退休人员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和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全区各类企业参保缴费人数、缴费工资的稽核工作。负责社会保险各项基金内控监管，确保基金安全完整。负责社会保险宣传调研，加强机构自身建设，促进全区社会保险事业健康发展。

## 二、机构设置

资阳市雁江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总编制20名，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20名。实有在职人员总数18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人员18人，工勤人员0名；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10人，临聘人员11人（其中区政府购买服务2人，区政府领导批准临聘人员2人，区人社局批准临聘人员7人）。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384.11万元，支出437.66万元。2019年度收入8974.37万元，支出8529.93万元。2020年度收入减少8590.26万元，下降95.72%。支出减少8092.27万元，下降94.87%。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失地农民归垫预算收入8102.99万元全部追减，财政补助相应减少。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384.1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4.11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如下图所示: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437.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1.43万元，占68.87%；项目支出136.23万元，占31.1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如下图所示: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47.66万元，支出总计447.66万元。与2020年相比，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9132.66万元，支出总计9132.66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8685万元，下降95.10%。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失地农民归垫预算收入全部追减，财政补助相应减少。如下图所示:

单位：万元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37.6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33万元，上升2.66%。

如下图所示:单位：万元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37.6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类）**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08.45万元，占93.33%；**卫生健康（类）**支出10.21万元，占2.33%；**住房保障支出（类）**19.00万元，占4.34%。如下图所示: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437.66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2.教育支出: 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3.科学技术支出: 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236.14万元，完成预算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136.23万元，完成预算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13.38万元，完成预算数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2.04万元，完成预算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6.29万元，完成预算数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10万元，完成预算数100%；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为0.28万元，完成预算100%。**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0.62万元，完成预算10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7.76万元，完成预算10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1.83万元，完成预算100%。**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支出决算数19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1.4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72.3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9.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37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7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8：“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2019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原因是实行公车改革以后无公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0.37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减少0.11万元，下降22.9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的支出。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国内公务接待5批次，48人次，共计支出0.37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本部门无专项预算项目，因此未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1. **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资阳市雁江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公用经费支出29.06万元，比2019年减少7.41万元，下降20.32%。主要原因是2020年厉行节约同时人员退休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应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应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应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应各级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的补助。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共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18.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1.“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2.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资阳市雁江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关于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报告

区财政局：

 按照《资阳市雁江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资雁财发〔2021〕85号）文件精神，我局高度重视，按照统一部署和总体要求，积极开展部门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1. 部门(单位）概况
2. **机构组成**

资阳市雁江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是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机构职能**

我局主要负责全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经办工作；组织实施全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的参保扩面、待遇发放、财务管理、个人帐户管理及业务基础管理等工作，推进全区企业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和服务工作。

**（三）人员概括**

资阳市雁江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总编制20名，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20名。实有在职人员总数18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人员18人，工勤人员0名；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11人，临聘人员11人（其中区政府购买服务2人，区政府领导批准临聘人员2人，区人社局批准临聘人员7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我局2020年年初预算收入8384.06万元，经调整预算后全年总预算收入为384.11万元，财政资金拨付按进度足额、及时到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年我局财政资金共支出437.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1.4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等在职、退休、临聘人员经费以及工会经费、福利费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136.23万元，保障我局完成全区企业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和服务工作支出。

三、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我局按照绩效评价规定要求，由财务股牵头成立评价小组，组织实施和分析评价。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自评方式主要是对照年初预算确定的绩效信息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重点审查资金是否符合规定支出范围；预算执行进度是否及时、合理;是否完成年初确定的预算绩效目标等，根据各业务股室工作总结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四、评价结论

2020年，我局以预算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及时确定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职能到股室，并明确专人负责。同时，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切实提升自评质量，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新成效。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按照区财政局统一要求，在编制2020年部门预算时，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二是探索绩效跟踪监控，加强过程监控。按照财政“项目资金和人员基本支出进度达到时间过半，支出进度过半”要求，我局按照工作需要及时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三是深入开展部门支出绩效评价，形成自评报告。四是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局对2020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了自评考核，自评分数97分。

五、绩效分析

**（一）指标分析**

根据2020年度区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逐项打分自评，扣分主要原因在于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低于5%，原因主要是2020年结转结余总额较少。

**（二）综合绩效分析**

1．部门职能履行情况。

2020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按照“抓重点、疏堵点、强弱项、防风险、兜底线”工作要求，全力落实改革部署，有力推动重点工作，着力强化风险防控，持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全面完成了省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一）扩面参保完成情况。各险种参保人数预计均提前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其中：全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11.74万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04%；工伤保险参保5.39万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08.7%。（二）社会保险费征收情况。各项社会保险费累计征收57002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56613万元，当期计划内征缴收入同比减少32.85%（主要原因是：**一是**对受疫情影响出现严重困难的参保企业，允许缓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二是**迅速落实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保费政策。）；工伤保险费389万元，同比减少55.39%（主要原因是阶段性降低工伤保险费率至2021年4月30日，工伤保险以2018年阶段性降低费率前的实际执行费率为基础下调50%，工程建设领域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人工费占比大幅下调，按工伤保险浮动费率政策应当上浮的暂不上浮。）。

2．部门履职有效性。

2020年我局秉持节约高效的原则，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最大效用，严格执行各项费用支出审批制度，2020年无因公出国（境）情况，没有产生因公出国（境）费用。2020年列支公务接待费0.37万元，较2019年减少0.11万元，下降了22.92%，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3．部门职能实现程度。

一是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扩大社保覆盖面；二是严格落实降费减负政策，着力优化营商环境；三是稳妥推进职能职责划转，实现各险种平稳有序移交；四是探索实施证明事项承诺告知制试点，深化“放管服”改革；五是圆满完成待遇领取资格认证和调待工作，按时足额发放各项社保待遇；六是开展专项稽核，落实经办管理风险防控要求；七是强化社保基金监督管理，实现安全完整运行；八是不断提升政策宣传质效，扩大政策覆盖面；九是不断提升经办质效，提供更便捷更高效服务。

六、问题分析

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较短，单位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还不充分，部分业务股室对绩效管理理解不足，绩效目标设置和细化有待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政策性强，专业要求高，加上缺乏系统培训，我局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人员专业能力和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

七、建议

建议财政部门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指导，同时开展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训，以提高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规范性。

附件：1．2020年度雁江区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2．2020年度雁江区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附件1

2020年度雁江区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部门（单位）名称：雁江区社保局 预算单位编码：177001 自评等级：优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 **自评****分数** | **自评****依据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 投入（20分） | 目标设定（5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1分）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0.5分）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0.5分） | 2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1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0.5分）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0.5分）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1分） | 3 | 　 |
| 预算配置（15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5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5分，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在职18人/编制20人=0.9 |
| “三公经费”变动率（5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5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5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分）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5 | 　 |
| 过程（30分） | 预算执行（20分） | 预算完成率（4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完成年初预算计4分，未完成年初按比例扣减）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 3 | 　 |
| 预算调整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1 | 　 |
| 支付进度率（2分） | 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完成年终进度的计1分，按季度完成预算进度的计1分。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2 | 　 |
| 结转结余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低于5%的计1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1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2.6% |
| 结转结余变动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低于15%的计2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2 |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98.34% |
| 公用经费控制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2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2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4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4 | 　 |
| 预算管理（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0.5分）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0.5分） | 2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1分） |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0.2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0.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0.2分）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0.2分）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0.2分） | 1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1分） |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1 | 　 |
| 基础信息完善性（1分） |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0.4分）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0.3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0.3分） | 1 | 　 |
| 资产管理（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0.5分）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0.5分） | 2 | 　 |
| 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0.4分）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0.4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0.4分）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0.4分）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0.4分） | 2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 |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每降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1 | 　 |
| 产 出（30分） | 职责履行（30分） | 实际完成率（8分）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实际工作完成率\*8分）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 8 | 　 |
| 完成及时率（4分） |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1--4季度各得1分）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 4 | 　 |
| 质量达标率（8分）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8分）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 8 | 　 |
| 重点工作办结率（10分） |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10分）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10 | 　 |
| 效 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此三项指标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共性要素，各单位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5、社会效益实现程度\*5、生态效益实现程度\*5计算实际得分） | 5 | 　 |
| 社会效益（5分）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5 | 　 |
| 生态效益（5分）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5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 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 5 | 　 |
| 合 计 | 97.00 | 　 |

附件2

2020年度雁江区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部门（单位）名称** | **资阳市雁江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 **预算单位****编码** | **177001** |
| --- |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合计 | 38410.80 | 37410.96 | 999.83 | 2.60% | -98.34% |
| 基本支出 | 29835.16 | 29835.16 | 351.87 | 1.18% | -99.36% |
| 政策和项目支出 | 8575.64 | 7927.67 | 647.96 | 7.56% | -88.62% |
| 预算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预算额(百元) | 38410.8 | 38410.8 | 　 | 　 | 　 |
| 执行额(百元) | 37410.96 | 37410.96 | 　 | 　 | 　 |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999.83 | 999.83 | 　 | 　 | 　 |
| 结转结余率% | 2.60% | 2.60% | 　 | 　 |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98.34% | -98.34%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持续推动行风建设 | 深化系统行风作风建设，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认真检视、整改落实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人工费占比较高、“实名制”参保范围未全覆盖等群众关切的问题。 | 　 |
| 平稳有序移交征收职能 | 从2020年11月1日起，全区企业职工保险费划转税务征收。为确保顺利稳妥有序移交，我局按照时间节点，及时完成了系统数据清理、数据交换对账、险种业务交接、共享平台建设、系统测试、权益记录完善等工作，2020年10月初全省统一信息系统顺利上线运行。积极建立部门职能职责划转的协作推进机制，主动对接相关部门，及时关注并协调解决职能职责移交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目前，企业社保费及个体灵活就业人员缴费业务运转正常，参保单位和办事群众普遍反映较好。 | 　 |
| 抓实抓牢风险防控 | 开展经办风险防控专项整治，重点解决权限管理、特殊业务办理、待遇核定发放等高风险问题，通过自查自纠、建立台帐，进一步完善经办风险防控机制。加大欺诈冒领查处力度，将疑点信息核查整改作为“风险防控数字化转型”和“反欺诈防冒领”的重要抓手，加强与公安、民政、司法、银行等部门的数据比对、业务协同和联合惩戒。 | 　 |
| 防欺诈冒领 | 做到以协查认证平台、信息比对核查为屏障，扎紧扎牢防范欺诈冒领待遇的口子。积极开展社会保险欺诈行为异地监管联动机制，共同对区域内社保待遇重复领取、死亡冒领、重复参保等情况开展异地协查，探索建立区域内统一的协作处理机制。紧盯平台数据，发现异常数据立即处理，确属冒领、多领的依法追回，确保基金安全。 | 　 |
| 创新认证手段 | 拓展线上应用渠道，所有参保单位开通了网上办事大厅，上线了基于全国平台的电子社保卡、手机APP和微信公众号的线上待遇资格认证，实现了退休人员和定期待遇人员网上自助认证。 | 　 |
| 社保待遇精准化管理 |  夯实全区养老发放系统待遇精准化管理的各项基础，按时足额发放养老金，实现社银平台直接发放社保待遇，确保基金安全。 | 　 |
| 全面优化公共服务 | 本着高效便捷的宗旨，简化经办流程，全面实行“综合柜员制”，业务“即时办结”率达96%。充分利用网上办事大厅、“资阳人社”手机APP、“资阳人社”微信公众号、自助服务终端的“智能化”服务手段，实现单位经办人员或参保群众办理缴费基数申报、人员增减、网上缴费、参保证明打印、待遇领取资格认证等业务“一次都不跑”。疫情期间，大力推行“不见面”服务，参保单位可只需通过网上办事大厅、经办QQ工作群等方式据实申报费款期的缴费人数和缴费基数，业务系统自动生成执行减免政策后的征收计划，单位按计划缴费即可。 | 　 |
|  | 精准扩面成效明显，职工权益得以保障 | 充分运用全民参保登记数据可视化建设实现成果转化应用，利用大数据比对和分析，建立多部门联动的长效扩面机制，通过市场监管、税务、企业主管局等部门准确获取企业开办情况和详细用工信息，及时通知用工企业主动申报缴费。实行入户调查常态化、未参保人员数据台帐管理动态化、未参保人群 “销号管理”，实施精准扩面。充分利用降费减负和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保费契机，实施精准宣传，提高参保单位和职工参保缴费积极性和主动性。 |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扩面参保完成情况 | 完成省局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 | 全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11.74万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04%；工伤保险参保5.39万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08.7%；失业保险参保3.77万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10.1%。 | 　 |
|
|
|
| 社会保险费征收情况 | 完成省局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 | 各项社会保险费预计累计征收57002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56613万元，当期计划内收入同比减少32.85%（主要原因一是对受疫情影响出现严重困难的参保企业，允许缓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二是迅速落实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保费政策）；失业保险费0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100%（主要原因是失业保险划转税务征收，与征收相关工作直接和区就业局对接。）；工伤保险费389万元，同比减少55.39%（主要原因是阶段性降低工伤保险费率至2021年4月30日，工伤保险以2018年阶段性降低费率前的实际执行费率为基础下调50%，工程建设领域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人工费占比大幅下调，按工伤保险浮动费率政策应当上浮的暂不上浮。）。） | 　 |
| 质量指标 | 按时足额发放各项社保待遇 | 按时足额、社会化、精准化发放各项社保待遇 | 发放企业职工基本养老金和丧抚费16.00亿元，及时拨付各项工伤保险待遇0.13亿元。 | 　 |
| 时效指标 | 按时足额发放各项社保待遇 | 按时足额、社会化、精准化发放各项社保待遇 | 无拖欠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情况。 | 　 |
| 成本指标 | 节约高效 | 开展活动、培训、会议等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等要求，在规定标准内发挥资金最大效用。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大于等于90% | 全年未发生群众上访、信访事件；调查满意度100%。 |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